

“检村党建联盟”保护红色资源

淮安淮阴:与村共建走出红色乡村治理新路径

□本报记者 管莹 通讯员 赵学刚

江苏省淮安市淮阴区的刘老庄八十二烈士陵园，记载着79年前在抗击日寇战斗中壮烈牺牲的82名战士的英雄故事。如今，淮阴区刘老庄村这片红色热土蓬勃发展，烈士陵园成为国家4A级旅游景区、省级爱国主义教育基地。每当谈起全村发展和烈士陵园保护，村民们都会为淮阴区检察院与刘老庄村共建的“检村党建联盟”竖起大拇指。

“淮阴区检察院与我们村进行党建联盟，将支部党建、公益诉讼融入红色资源保护，为我们带来了法治思维和红色乡村治理新路径。”全国劳动模范、江苏省人大代表、刘老庄村党总支书记朱林感慨道。

检村共建，提升村民红色资源保护意识

最初起意将两个支部结对联盟，是淮阴区检察院第五检察部主任兼第五党支部书记任欢。

三年前，任欢带领部门干警到刘老庄八十二烈士陵园接受红色教育时，在与村支部交流过程中聊起了共建的想法。朱林认为，要让烈士们留下的精神财富得到更长久的保护和传承，不仅要靠行政管理和村规民约，更要靠检察公益诉讼的支持。于是，两位书记一拍即合。2019年12月10日，只有6名党员的淮阴区检察院第五党支部和拥有72名党员的刘老庄村党总支结为“检村党建联盟”。

“虽然我们党总支与检察院第五党支部的党员数量差距较大，但我们的互补性特别强。”朱林说。两年多来，双方以党课、主题党日等活动为载体，先后联合开展党团学习30余次，逐字逐句学习《中华人民共和国英雄烈士保护法》《烈士纪念设施保护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淮阴区检察院第五党支部结合民事检察、行政检察、公益诉讼检察、控告申诉



江苏省淮安市淮阴区检察院开展移风易俗宣传活动

检察等工作职能，主动送法进村、进校园，为村民、大中小学开展法治讲座9次，1200余人次受教育，基本实现英烈保护相关法律法规教育全覆盖。

在朱林的指导下，由22名年轻党员和干警组成的“刘老庄红色资源保护检察志愿者服务队”于2021年3月成立。仅一年时间，团队已开展瞻仰烈士陵园、清理生活垃圾、维护陵园设施等志愿者活动127次。

移风易俗，共同倡导文明祭扫新风尚

清明节、中元节前后，刘老庄八十二烈士陵园周围因烧纸钱变得烟雾缭绕、杂乱无章。为解决这个老大难问题，2020年初，淮阴区检察院聘任村里72名党员作为刘老庄村红色资源保护公益观察员。平时，公益观察员都会到左邻右舍和周边村民家中，将文明祭扫新风尚讲给村民听。“检村党建联盟”还建立红色资源保护信息共享平台和举报热线，鼓

励村民及时向检察机关反映破坏陵园环境和红色资源等公益诉讼线索。

2021年清明节前，村民陈某、邱某夫妻悄悄向当地群众售卖烧纸、冥币和塑料花束，被刘老庄村的党员志愿者孙红星发现。孙红星立即打电话向朱林、任欢报告。随后，“检村党建联盟”安排各村小组的6名党员分头说服群众不要购买。淮阴区检察院检察官专门同陈某、邱某谈话，讲清破坏烈士陵园环境的危害和后果，教育二人不得再销售塑料花束和冥币。检察官还针对二人生活中存在的老人生病、孩子上学等实际困难，和朱林一起与村里草莓种植大户刘清春协商，安排二人务工。清明节过后，陈某、邱某主动要求担任公益观察员，夫妻二人就这样转变成为该村文明祭扫新风尚的宣传员。

在“3·18”刘老庄战斗纪念日这天，淮阴区检察院多名党员志愿者自编、自导、自演祭扫新风尚宣传视频，宣传文明祭扫

新风尚。小视频一经推出，迅速在全村村民的微信群、朋友圈中转发、刷屏。

问题共治，协力开展红色资源公益保护

2021年11月，公益观察员周华军、李文深发现，刘老庄八十二烈士陵园红星广场的西广场墓园存在维护不到位、无序堆放生活垃圾等问题。

任欢得知情况后，立即安排淮阴区检察院干警和刘老庄村党员干部走访现场询问证人、调查取证，并将相关情况通报烈士陵园管委会和刘老庄镇政府，制发公益诉讼诉前检察建议。一周后，朱林作为江苏省人大代表，受邀对整改情况进行评估验收，相关问题已经全部整改到位，烈士陵园重回整洁、整齐、肃穆。

两年多来，淮阴区检察院第五党支部组织“检村党建联盟”志愿者130余人次到刘老庄村的烈士陵园、烈士荣誉维护等工作开展巡查督查，发出检

察建议或整改提示12次，立案办理公益诉讼案件5件。

实施“慰烈工程”，拓展红色资源保护范围

淮阴区检察院干警在开展红色资源排查时发现，除刘老庄村以外，其他地方也存在烈士墓年久失修、无法查询、不能辨识、不便瞻仰等问题。2021年底，“检村党建联盟”与淮阴区退役军人事务管理局、区民政局等部门共同协作，开展“慰烈工程”专项治理活动，督促将管理不善的烈士墓地迁至刘老庄八十二烈士陵园。

位于袁集乡的夏如虹烈士墓墓体损毁严重，周边环境堪忧，红色资源和公共利益受到严重损害。淮阴区检察院及时向袁集乡政府发出公益诉讼诉前检察建议，要求其尽快将夏如虹烈士墓迁至刘老庄八十二烈士陵园。但夏如虹烈士的家属不同意迁墓，“检村党建联盟”安排孙润年、徐立顺、王正宏3名老党员，先后4次到夏如虹烈士侄儿家做工作。经了解，烈士的侄儿年事已高，担心今后不方便到刘老庄八十二烈士陵园祭扫，所以迟迟不同意迁墓。

为做通夏如虹烈士侄儿的工作，朱林和任欢又多次到其家中耐心讲解国家大政方针，并承诺不论是检察院还是村委会，都将及时接济其祭扫烈士。最终，夏如虹烈士侄儿同意迁墓。截至目前，当地已有22座烈士墓迁至刘老庄八十二烈士陵园。

“我院第五党支部与刘老庄村开展党建联盟，充分发动人民群众，发挥党员模范作用，开展红色资源公益保护，服务乡村振兴和发展，守护好、传承好红色基因财富，这是检察机关对党、对人民、对历史、对英烈最好的尊重！”淮阴区检察院党组书记、检察长刘庆国说。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克拉玛依市独山子区检察院党组书记、检察长 王震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克拉玛依市独山子区检察院结合当地实际，盯住“质量建设年”这一主题，积极打造人才培养、能动履职、科技赋能三个高地，全面促进业务水平提升，为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提供优质检察服务。

坚持政治领航、系统育才，为高质量发展奠基。该院树牢“政治、业务融合发展”理念，依托“党旗引领，铸魂强基”党建品牌，通过“抓五、促五特，实现五个过硬”具体思路，不断提升院领导统筹兼顾、亲力亲为的能力，以及干警精通业务、奋勇争先的干劲；通过“周提醒、月督促”机制以及案例警示、自我督查、外部监督三种方式筑牢廉洁司法“防火墙”，不断增强干警拒腐防变的底气和硬气。该院一直用专业办案团队提质增效，通过专案磨砺、专门培训、竞赛专参、论文专撰的“四专”工作法不断提升团队战斗力。实施“层、级、类”培训规划，用足用活上海检察机关对口援助工作机制，探索建立疑难案件远程解惑、先进经验远程传授、典型案例远程指导、办案骨干远程帮带、检察文化远程培育、智慧检务远程优化、党建业务远程共建“七个远程”运行模式，补齐人才短板。优化升级党建活动区、阅读研讨室、民族团结廊以及干警运动场等功能区域，依托“独检大讲堂”“青蓝工作室”等特长展示平台，持续培养干警综合素能，让干警做到既精通法律法规，又兼具人文情怀。2021年以来，该院1人入选全国检察机关行政检察人才库，1人获评全国优秀检察观察员，获得省级三等功、嘉奖荣誉的集体和个人共计11个。

坚持知行合一、能动履职，为高质量发展固本。该院紧紧围绕社会稳定和长治久安总目标，充分运用政治智慧、法治智慧、检察智慧开展检察业务工作。深化落实《中共中央关于加强新时代检察机关法律监督工作的意见》，形成19项落实举措和95项具体任务清单，于今年转化为检察履职实践。坚定不移落实少捕慎诉慎押刑事司法政策，通过逐案剖析会、定期研判会、不捕案件听证会等务实举措，大幅提升不捕率、不诉率，最大限度减少社会对立。继续深化认罪认罚从宽制度适用，于2021年9月在全疆率先建成并投入使用认罪认罚控辩协商同步录音录像工作区，认罪认罚适用率达92%以上。该院将继续采取加强岗位练兵、外派跟班学习、文书质量评比等系列措施巩固提升相关素质。擦亮“探路”未检品牌，继续优化未成年人“一站式”办案中心使用功能，最大程度保护涉案未成年人隐私、及时疗愈未成年被害人的心理创伤。科技助力公益诉讼检察工作，稳数量优结构，今年将以“取证调查科技化、建议报告数据化、团队办案优质化、听证增效多样化”为路径，以突破“每年入选自治区级以上典型案例2个”为目标，持续擦亮公益诉独山子品牌。

坚持科技赋能、科学管理，为高质量发展助力。近年来，该院主动谋划、积极探索，形成非羁押犯罪嫌疑人轨迹监控、外调执法远程指挥、检察人员考核系统、简案文书全套生成、检察听证会场内外同屏互动等10余项智慧检务成果。该院以业务数据化为引领，充分挖掘统一业务应用系统2.0各项功能，用全统计数据、用尽分析算法，以“数字革命”驱动新时代法律监督整体提质增效；以数据业务化为理念，主动加强跨部门联动，求同存异、先易后难实现数据整合和共用。在此基础上，该院打造了集综合性、易操作、可视化功能于一体的平台，该平台目前已实现对5个重点执法司法场所的视频轮训、对监督对象5项关联数据实时分析的远程指挥。在考核管理工作方面，该院不断强化数据导向、网上考核，并与与时俱进健全更新考核要素，把考核指标纳入绩效管理，用数据“把脉问诊”，让数据“开口说话”，既全面客观奖优罚劣，又提升效率释放时间，确保干警无旁骛全身心投入检察业务工作。



淄博周村：“五点钟课堂”为干警赋能

本报讯(记者卢金增 通讯员王聪)“这次学习让我对检察机关服务保障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有了深刻认识。”近日，在山东省淄博市周村区检察院举行的第34期“五点钟课堂”活动上，经过充电赋能的检察干警有感而发。

2021年3月，周村区检察院创新开设“五点钟课堂”，规定每月至少组织两次集体学习。集体学习从下午5点开始，学习内容围绕党史、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检察业务理论等，旨在提升干警的政治站位、党性修养、宗旨意识和业务素能。

“只有持续不断强化思想政治学习和业务知识更新，才能确保检察工作始终保持正确政治方向。这也是我院开展‘五点钟课堂’的初衷。”周村区检察院党组书记、检察长李振表示。为更好发挥“五点钟课堂”作用，该院还邀请专家学者就学习难点、监督焦点、实践堵点等进行针对性授课，并结合干警个人思想、工作实际，优化政治理论和业务理论学习成效。

经过一年多的实践，“五点钟课堂”收效明显，周村区检察院2名干警分别入选山东省检察机关案件管理人才库和山东省检察新闻宣传文化人才库，5项工作经验分别被最高检和山东省检察院推广。



近日，贵州省毕节市七星关区检察院组织党员干警到纳雍县化乡步枪杆红色教育基地开展党日活动，参观红军长征陈列馆，聆听革命战争故事。图为该院党员干警参观红军井。本报通讯员吴万相摄

浙江丽水：“连心守正”示范廉洁文化



浙江省丽水市检察院“连心守正”检察文化中心接待参观人员

本报讯(记者范跃红 通讯员武建君)近日，浙江省丽水市检察院“连心守正”检察文化中心被评为全市廉洁文化示范点，这是该院继今年初被评为浙江省“建设清廉机关、创建模范机关”工作先进集体后，在清廉机关建设中获得的又一荣誉。

据介绍，丽水市检察院“连心守正”检察文化中心于2019年1月建成并投入使用，是一座集党性锤炼、廉政教育、典型示范、素能提升、健康关爱于一体的综合型党建文化阵地。该中心以“莲”为主题，将“坚持党建引领、恪守公正目标、倡导实干争先、贯穿清廉主线、体现人文关怀”的理念置于廉洁文化建设始终。中心设有莲叶厅(阅览室)、莲子厅(成果展示中心)、莲藕厅(党员活动室、宣誓区和电教中心)、莲芯厅(心理关爱中心)等四个展厅，作为该院党内生活和党员活动主阵地，实现学习经常、活动经常、发挥作用经常。

“我院已连续三年被评为全省检察机关党风廉政建设先进集体，‘连心守正’检察文化中心作用明显。”丽水市检察院机关党委专职副书记梁微珍说，该中心自开放以来，已累计接待逾800人次，成为检察机关文化建设对外交流的一个重要窗口。

河南孟州：“1+5+N”机制服务高质量发展

□本报记者 张海燕 通讯员 张宽 王海滨

近年来，河南省孟州市检察院把党的建设作为检察工作的基础与保证，推出“1+5+N”党建业务融合机制，即打造“党铸魂正先锋”品牌，从党建引领、融合业务、拓宽办案思路、服务民企、助力乡村振兴5个方面，推动N项业务工作高质量发展。

孟州市检察院采取多种形式加强党建工作，比如开展主题党日活动、过“政治生日”等，强化党员干警的责任担当意识；举办征文、演讲、书法、摄影比赛，激发党建活力与党组织凝聚力；建设廉政文化墙、红色步道、廉韵书屋，营造浓厚的党建文化氛围。

该院坚持把党建融入业务，以业务质效检验党建成效。该院开展线上学、集中学、自主学、常态学、针对学，持续强化干警业务素能培训；组建“老+新”党员办案团队，优秀党员检察官上台讲

述“检察官故事”，将党支部战斗堡垒作用和党员先锋模范作用辐射到检察业务各个环节；开展与检察业务紧密相关的“保护生态环境、筑牢公共卫生防线”“防止电信网络诈骗、保障人民群众财产安全”等主题党日，以党建引领助推业务工作高质量发展。

为促进案结事了人和，孟州市检察院探索建立“三个一”制N项业务工作高质量发展。每月至少一次集中学习、每月至少一次办案心得体会交流、每季度至少一次法律讲堂，将检察业务工作放在党小组会上集中学习研讨，拓宽办案思路。在办理孟州市某银行与梅某借款合同纠纷申请监督一案时，该院检察官助理李晋勇运用在学习讨论中学到的办案经验，查明梅某与该银行产生的20万元借款实为梅某前夫所为，梅某对借款毫不知情且借款并未用于夫妻共同生活及生产经营。

李晋勇经过努力调解，涉案银行撤回了起诉，当事双方达成和解协议。

2021年7月，孟州市检察院党组书记、检察长吴兴军带领干警到某企业调研时发现，受疫情影响，企业无法偿还银行贷款，帮助企业渡过难关，该院邀请法院、工商联、银行、属地街道办事处和有关企业负责人召开协调会，促成该企业与银行就还款方案达成初步共识。最终，该企业抵押厂房用于偿还银行贷款本息，银行则免除企业罚息10余万元，法院也解封了企业对公账户，公司重现活力，生产经营恢复正常。

今年以来，该院组织党员干警走访企业45次，解决法律问题4件，发放普法资料620余份。

在服务乡村振兴过程中，孟州市检察院派驻到对口帮扶村工作队与村“两委”成员多次查看受损村道和生活污水排放情况，结合民意制定了修路计划，与孟州市移民安置局对接，争取到460余万元项目资金，解决了困扰村民多年的出行难、排污难问题。

陕西麟游：“每月一讲”提升综合素能



陕西省麟游县检察院开展“每月一讲”提素能活动

本报讯(记者倪建军 通讯员杜红梅)“听了这堂生动的法学教育课，我加深了对检察院职能的了解，更加热爱这份工作。”近日，在陕西省麟游县检察院“每月一讲”课程结束后，该院新入职的书记员冯浩说道。

今年以来，为锻造一支“会办案、会讲课、会写文章”的检察队伍，只有20人的麟游县检察院充分发挥中层以上干部的示范带动作用，在全院范围内组织开展“每月一讲”提素能活动。院领导、业务骨干和技能专长人员共9人作为主讲人，围绕党史、人民检察史、典型案例、理论调研以及各自的专业知识，轮流为全院干警授课，提升干警的政治理论素养和业务素能，增强队伍的战斗力与凝聚力。“每月一讲”提素能活动为干警综合素能提升搭建了学习平台，干警通过相互学习、深度交流达到共同提高的目的，全院营造出浓厚的“勤学习、善思考、重落实”工作氛围。